

一本书与音乐家摇篮的故事

□ 徐宏杰

曾在冷摊捡漏一本俄语版教材《大提琴的演奏艺术》，作者是著名大提琴家、音乐家和音乐教育家约阿希姆·斯图切夫斯基。其实我对音乐是十窍通了九窍——一窍不通，对俄文更是两眼一抹黑，但为何敢果断出手买下这本书呢？皆因这本书扉页上一个盖有“黄源澧”名字的印章引起了我的兴趣。因我对常州地区人文历史薄有研究，一直在关注当年设于常州椿桂坊灵官庙里国立音乐院幼年班的旧事，我国著名的大提琴演奏家、音乐教育家黄源澧，是当年幼年班主要负责人之一。

国立音乐院幼年班，被誉为中国交响乐人才的摇篮，从常州幼年班走出的音乐家，后来绝大部分成为国内外音乐界的知名演奏家、作曲家、教育家。如1956年改组“中央乐团”（国家交响乐团的前身），当时8个声部长就有7个来自幼年班，还有各个时期小提琴首席高经华、张应发、梁庆林、黄柏荣、朱工七，大提琴首席盛明跃、马育弟、胡国尧，中提琴首席岑元鼎，低音提琴首席邵根宝、长笛首席李学全、大管首席刘奇、圆号首席谈厚鸣、打击乐声部长方国庆等人，在其他专业演出团体担当演奏骨干的就更多了。就连后来享誉海内外的著名小提琴演奏家盛中国与妹妹盛中华，当年也一直在灵官庙由父亲——幼年班小提琴老师盛天洞（盛雪）督促下练琴。

国立音乐院幼年班创始人是我国近代著名的音乐教育家、作曲家、指挥家吴伯超，他1903年生于雪堰桥，师从刘天华学习民族乐器，后至北京大学学习中西

音乐，1931年至比利时留学深造，回国后从事音乐创作与教育工作，从而成为一名学贯中西的大家。开创我国自己的交响乐一直是吴伯超先生的夙愿，1943年他出任国立音乐院院长后，深知一个国家的音乐水准，取决于交响乐领域创作与演奏的成就，而合格的交响音乐演奏人才必须从小培养，于是他同黄源澧等人一起多方奔走筹建幼年班。1945年8月，幼年班在重庆远郊的青木关诞生，头一批招生，多从当时重庆及周边众多孤儿院、保育院、难童收容所等地方挑选最具音乐天分的男童，黄源澧被聘为幼年班大提琴教授和助教主任。

1946年夏天，幼年班迁来常州，黄源澧与幼年班50多名学生一起来到常州椿桂坊灵官庙，一住就是4年多。到达常州后，幼年班每年在周边城市招生，全盛时期学生近200人。当时幼年班师资阵容除了黄源澧、梁定佳、赵东元、廖辅叔、盛天洞、王人艺、章彦、潘美波、夏之秋、张季时、陈传熙等众多名师外，吴伯超还从上海工部局管弦乐团（现上海交响乐团前身）请来首席小提琴演奏家阿德勒、中提琴首席波杜什卡、单簧管菲奥尼克，长笛皮钦纽克、奥曼等外籍专家来幼年班教授专业课。这些外籍教师每周从上海来常州幼年班教学，直到1948年国内局势动荡为止，他们带给幼年班学生的影响是深远的，不仅在管弦专业上给学生传授了先进的技艺，为学生们打下深厚良好的基础，还以自身一丝不苟、朴实平易的作风，严谨、精湛的舞台演奏为学生们树立了榜样。

灵官庙的这批学生以惊

人的毅力顶寒冒暑苦练基本功，每天练琴平均8小时以上，天资卓绝加上刻苦努力，幼年班同学经过数年学习，演奏技艺已经达到相当高度。如1949年初春，我国历史上第一次少儿器乐专业比赛在上海举办，钢琴、小提琴、大提琴、长笛4个项目，只有钢琴一等奖得主为当时还不是幼年班学员的刘诗昆，其余一、二等奖尽为幼年班学生收入囊中。

幼年班学生成绩的取得当然离不开中外教师的悉心教导。十分凑巧，《大提琴的演奏艺术》这本书的扉页不仅有黄源澧的印章，上端另有数行流利的外文，后经考证，是一个叫舍甫嗒夫（Shevtzoff）的人于1942年购于苏联的库伊比舍夫。而舍甫嗒夫正是1947年吴伯超从上海工部局管弦乐团请来的数名外教之一，他毕业于圣彼得堡国立音乐学院，1923年起任上海工部局乐队首席大提琴及独奏，1928年受聘于国立音乐院任大提琴组主任，同时历任乐队乐器组主任、乐队教练，为中国培养了第一批大提琴专业的演奏及教学人才。当年，舍甫嗒夫不仅给幼年班的学生们抄了很多乐谱，还搜集、精选了许多罕见的练习曲给学生。黄源澧自始至终担任幼年班大提琴教师，由此可见，这本《大提琴的演奏艺术》，一定是在常州时舍甫嗒夫赠送给黄源澧作为幼年班大提琴教材的。

1950年，黄源澧随幼年班北上天津并入新组建的中央音乐学院。数年后，舍甫嗒夫返回苏联。这本书，记载了中外音乐家的一段友谊，也是国立音乐院幼年班在常州那段难忘的历史最真实的记录。



心安唯有读书

□ 清河

在破败的日子里，唯有读书使我心安；在繁杂和喧扰中，唯有读书使我沉静。这个时代太快了，快得让人慌乱和迷失。所以，读书成了让我静下心来思考和重新认识自己的唯一途径。

年幼时，家境贫寒，当我眼巴巴看着其他孩子吃着零食耍着玩具，心中除了艳羡就是嫉妒和埋怨——似乎所有的幸福快乐都是别人的，而我什么都没有。其实我很清楚：父母每天辛勤劳作，像他们这样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人，恐怕一辈子都不会变得多么富裕。管仲说，“仓廩实而知礼节，衣食足而知荣辱。”如果连生活都难以维持，那还谈什么精神上的追求和满足呢？于是，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只能一个人孤零零地躺在郊野的草地上，看蓝天白云，看红日西沉。童心应当是没有悲伤的，不过这样的日子看上去无忧无虑，实际却藏匿了数不清的“求之而不得”的希冀。

直到我二年级时，事情才有了转机。父亲不知道为何给我买了两本书——《神话故事》和《成语故事》。它们应当算是我的启蒙读物，正方形的封面，里面是各种彩色的插图和小故事。我记得开篇分别是《开天辟地》和《狐假虎威》，配图分别是拿着巨斧的“顶天立地”的大神盘古和一只嚣张跋扈地走在老虎前面的红毛狐狸……父亲总跟我说，只有读书才能改变命运，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。”可我不觉得命运有什么“好不好”的说法，也不觉得读书有什么“上品下品”的意义，我只知道：有书看，我的生活就没那么枯燥无聊。

后来，父亲给我买了一本红色封面的《唐诗三百首》，书里还附赠一张光盘，可家里没有VCD。等有机会播放这张光盘的时候，我记得电视画面显示的是一个卡通人物戴着幞头、端着酒杯对着月亮，一边喝酒一边吟着“白发三千丈，缘愁似个长。不知明镜里，何处得秋霜”。自此，我算是与诗词结缘了。而我印象最深的，是第一次去新华书店。

那会儿，父亲因病赋闲，可光凭母亲一个人种地是没办

法维持生计的，所以父亲只能强撑着去城里找老主顾介绍些油漆工的活，然后东家跑西家赶地挣点外快。问题来了，母亲种地、父亲赶工，谁来照看我呢？思来想去，父亲决定每次出门干活的时候把我带上。可工作的时候带孩子又实在不便，于是，新华书店凭借它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，成了“放置”我的绝佳地点。一开始我是不愿意的，直到父亲说每次给我买书，这才答应下来。

某次，父亲急匆匆赶去工作，出发前对我说：“你先看，有喜欢的书就拿着，晚点给你买，我去干活，你就在这里等我。”我并没有多想，只是点点头，然后就蹲在角落里开始看书。有一套叫《智慧背囊》的书，书里记载了很多有趣的故事，我非常喜欢，可一看价格——全套10册，200元。我心里知道，我与这套书无缘了，便只好拼命快速阅读并记住书中的内容。两个多小时后，父亲急匆匆赶来，看到我还在，先是长舒一口气，然后开始擦额头上的汗。父亲问我要买什么书，我指了指面前的10本书，他翻过书看了看定价，犹豫起来。我当然知道他在想什么——父亲从小就教育我说话要算数，所以他答应了给我买书，就一定要买；但是一套书要200元，这并不是一笔小数目，这也是我和父亲为什么看到书的第一眼都是先翻过来看价格的原因。就这样安静了一会儿，父亲摸了摸口袋，而我却说：“这些书我不要了，都看完了。但是我回家了，不然忘记了就来不及写下来了。”

于是，每次读到《送东阳马生序》，我都会想到当年自己读书的情形，有时候感慨“盖余之勤且艰若此”，有时候又特别理解“以中有足乐者，不知口体之奉不若人也”；每次读到《黄生借书说》，我都会提醒自己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……我不知道自己爱不爱读书，我只知道书一直陪着我；我不追求读书给我带来什么好处，我只庆幸无论富贵贫贱都有书可读。有太多的话藏在心里，我知道它们完全懂我，它们会在书里安静地做着梦。好让我是我。



《初冬的公园》 徐芊卉 摄

